

农村信用站 经营管理

周诗华 巴伦一 编著



谨以此书献给全国 20 多万名农村信用站干部,感谢您们 30 多年来为支持我国农村经济发展,繁荣我国农村信用合作事业作出的巨大贡献!

序　　言

根深才能叶茂。农村信用站正是农村信用合作社这株大树的根须。

我国农村信用站自50年代中期伴随农村合作化运动创建以来已有30多年历史了。

30多年来，信用站从少到多，由弱变强，几经沧桑，数番周折，终于以其顽强的生命力生存、发展、壮大起来，并以崭新的风貌登上了90年代农村金融大舞台。随着全国金融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和农村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农村金融事业也相应地得到振兴和发展。目前，全国信用站已发展到近30万个，已成为农村信用合作社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农民身边离不开的“小银行”。

30多年来，信用站为聚集农村闲散资金，发展农村经济，支持农民生产、生活，扶助脱贫致富，服务农村经济改革，都作出了积极贡献，立下了汗马功劳。只要正确地认识信用站的地位和作用，感情就会油然而生，就会主动关心，倍加爱护它。而对它在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一些问题，也会感到是始料所及，不觉奇怪，就会正确对待，寻找克服途径，研究改进办法，使之健康发展。

30多年来，信用站经营管理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教训。但较为遗憾的是，系统地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研究其经营管理的书籍却很少。而广大基层信用社、站干部都十分需要这类实用性较强的书籍。周诗华、巴伦一同志适应这种需要，经过对信用站进行较长时间的调查研究，将丰富的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编著了《农村信用站经营管理》一书，可谓“雪中送炭”，相信它定能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

浏览全书，给我印象最深的是该书具有较强的指导性和实用性，信用站干部可以从中学习了解经营管理知识，指导实际操作；信用社干部能够掌握管理信用站的各种方法；各级农业银行和农村基层干部也可作为研究信用站的参考资料。其丰富的内涵相信会给读者以新的启迪和教益。谨此作序推荐。

何绍智

1990年7月

前　　言

我国农村信用站是农村信用社的主要服务网点。目前，全国共有信用站 24 万多个，拥有站干 28 万多人，已经成为农民身边离不开的“小银行”。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和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信用站将会发挥愈来愈大的作用。

我国信用站已有 30 多年的发展历史，在经营管理上积累了比较丰富的经验，但系统研究、介绍这方面的书籍和资料不多，广大行、社、站的干部、职工又迫切需要信用站管理方面的书籍。基于此，我们本着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以实践为主的原则，试编了这本小册子，其目的是为广大行、社、站的同志提供一本管理、培训、自学、研究的资料，同时，也希望更多的同志来关心和支持信用站的稳健发展。本书坚持面向基层，内容力求翔实丰富，文字尽量通俗易懂，以达到可以借鉴和操作的目的。

本书的编著出版得到了有关方面和有关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信用合作管理部有关同志对本书进行了审阅并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湖北省农业银行行长何绍智同志、副行长马能泽同志审阅了本书，行长何绍智同志为之作序；湖北省农业

银行信用合作管理处的有关同志为本书的写作出版给予了极大关怀和帮助；荆州地区所辖 11 个县（市）农业银行、信用联社的同志为本书提供了丰富的素材；编者所在单位——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荆州地区中心支行的领导为本书的编写给予了多种方便和支持；特别是中国经济出版社的刘一玲同志为成书付出了大量的劳动；本书在编写过程中，还借鉴了全国同仁有关信用站经营管理方面的文章和资料。对此，我们谨向上述单位和同志表示诚挚的感谢！

由于编者的政策、理论、业务水平有限，本书的缺陷和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周诗华 巴伦一
1990 年 5 月于荆州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我国农村信用站的发展道路.....	(3)
第二节 信用站的作用.....	(7)
第三节 信用站的任务	(11)
第四节 信用站经营管理的目的和基本内容	(13)
第二章 信用站经营环境	(17)
第一节 信用站经营环境分析	(17)
第二节 农户资金活动的特点	(22)
第三节 信用社的基础知识	(26)
第四节 信用站应如何适应外部环境	(29)
第三章 信用站的设置与管理	(32)
第一节 信用站设置的原则	(32)
第二节 信用站的类型	(34)
第三节 联办信用站	(37)
第四节 信用站升格	(45)
第五节 信用站的建立与撤并程序	(46)
第四章 信用站组织资金管理	(47)
第一节 储蓄存款的政策与原则	(47)

第二节	信用站组织资金的渠道	(50)
第三节	影响信用站组织资金的诸因素	(52)
第四节	信用站组织资金的种类	(56)
第五节	信用站组织资金的方法	(65)
第六节	储蓄存款利息的计算	(82)
 第五章 信用站贷款管理		(88)
第一节	信用站贷款原则	(88)
第二节	信用站贷款的种类	(91)
第三节	信用站贷款利率	(98)
第四节	信用站贷款的基本程序	(103)
第五节	信用站贷款管理规则	(110)
第六节	信用站贷款管理规范化	(116)
第七节	信用站扶贫工作	(121)
 第六章 信用站帐务管理		(126)
第一节	信用站帐务组织和核算	(126)
第二节	信用站帐务合并与监督	(133)
 第七章 信用站干部管理		(140)
第一节	信用站干部管理的任务与方法	(140)
第二节	信用站干部的选用	(142)
第三节	信用站干部的培训	(155)
第四节	信用站干部的责、权、利	(158)
第五节	信用站干部的档案管理	(163)
 第八章 信用站经济责任制		(170)
第一节	信用站经济责任制的意义与作用	(170)

第二节 信用站经济责任制的内容和形式	(173)
第三节 不断完善信用站经济责任制	(185)
第九章 信用站检查辅导	(188)
第一节 对信用站检查辅导的必要性和作用	(188)
第二节 对信用站检查辅导的内容	(189)
第三节 对信用站检查辅导的方法	(193)
第十章 信用站组织领导	(198)
第一节 信用站管理体制	(198)
第二节 信用社对信用站管理的科学化	(202)
第三节 信用站与村民委员会的关系	(208)
第十一章 信用站发展趋势	(236)
第一节 信用站发展面临的新环境	(236)
第二节 信用站的发展前景	(239)
附件一：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为通报各地信用社服务站形式 迅速总结经验大力推行》	(244)
附件二：中国农业银行《办好信用站的若干规定》	(248)
附件三：中国农业银行《关于加强信用站 会计工作的规定》	(251)

第一章 概 述

农村信用合作社(以下简称信用社),是我国社会主义农村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信用社之下,还有 20 多万个农村信用站,作为它的基层网点。我们编写这本书,在于系统地研究农村信用站及其经营管理,以求得更多的人关心和支持农村信用社、站的发展壮大。

在研究信用站之前,有必要对信用社及其服务网点作些简要说明。我国目前的农村信用社,是新中国成立之后,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由农民群众按照合作原则组织起来的集体所有制的合作金融组织。它的直接服务对象是农民。这就决定了信用社的机构及网点设置必须适应我国农村地域辽阔、居住分散、人际交往范围狭窄、家庭观念浓厚,以及农业主要在农村的特点,深入农村,接近社员,为农民生产生活服务。我国农村信用社的机构及网点配置,大体上分三个层次,即在乡(镇)设信用社,在经济活动中心设信用分社或储蓄所,在村设信用站。

信用社。信用社设置在乡(镇)的集镇上,即乡(镇)一级政府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地带。这里一般设有政府机构、人民团体、商业网点、乡镇企业、集贸市场、学校、医院等。信用社设在乡(镇)的中心,其目的就是方便服务对象与信用社发生业务关系,以促进生产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同时,有利于集中管理信用社下设的信用分社、储蓄所等分支机构。也有的地方联村建社,即四、五个村或者更多一些的行政村联合建一个信用社。信用社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信用社配有主任、会计、出纳、信贷等专职人员。在信社以下,大体有四种形式的服务网点,即:信用分社、储蓄所、服务点和信用社。

信用分社。一般设置在同一乡(镇)区域范围内的小集市所在

地。这里一般都有粮店、供销社、食品所、医疗站等商业服务单位。信用分社负责对其周围的若干村组服务,以解决信用社社区范围过大服务不到的问题。信用分社配有负责人、会计、出纳等专职人员。信用分社作为信用社的分支机构,业务上受信用社领导,一般不实行独立核算,而实行简易核算。

储蓄所。多数设置于县城关地区、城市郊区、农村县辖镇的街道、居民集中区以及大型厂矿所在地等。储蓄所与信用分社的不同在于,储蓄所主要办理储蓄业务,一般不办贷款业务,也没有固定的、明显的管辖区域。储蓄所作为信用社的分支机构,业务上受信用社的领导,由信用社统一核算,储蓄所组织的存款上缴信用社统一使用。储蓄所人员配置不等,依业务大小而定,一般也有负责人、储蓄会计和出纳等。

服务点。它是信用社的派出机构。非独立核算,其业务、帐务采取并表或并帐的方法并入管辖信用社。它是为了方便群众存、贷款,且距离信用社较远,又不具备设立信用分社的条件的情况下而设立的。服务点有固定的服务场所和固定的服务时间,如固定为逢集日服务,或按月历单日或双日固定服务,或固定为每日上午服务,其他时间流动服务,或到其他服务点服务。服务点的业务内容比信用分社简单些,一般只办理个人存、贷款。随着业务内容的扩大,也可以升格为信用分社。

信用站。一般设置在行政村级,是农村信用社的代办机构。根据服务群众、方便生产和经济核算的原则,因地制宜设置,一般一村设一站,也有数村设一站或一村设若干站。在没有农业银行机构或代办点的国营、集体农、林、牧、渔场和具有一定规模的乡镇企业以及集镇街道居民委员会也有设立信用站的。信用站一般配一至二人,业务量较大的可增配人员。信用站干部有兼职和专职两种。信用站干部报酬的基本形式是按业务量计酬,信用站的资金由信用社统一调剂,盈亏由信用社统一核算,定期向信用社并帐,有条件的

件的也可以并表。

上述四种信用服务网点的组织形式，连同独立核算的信用社，构成了适应我国农村资金融通服务需要的，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合作金融组织网络。至于服务网点的形式各地因地制宜设置，全国不搞一刀切。到 1989 年末，全国共有农村信用社 58,970 个，其分支机构有信用分社 30,118 个（含服务点），储蓄所 14,276 个，信用站 241,134 个。农村信用合作事业的发展，在帮助农民发展农业生产，改变贫困面貌，支持农村商品经济发展，以及对国家的金融宏观控制等方面，都发挥着重大的作用。信用社已经成为我国农业现代化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

第一节 我国农村信用站的发展道路

我国农村信用社的发展，有着很长的历史。早在 1926 年，毛泽东同志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就讲到消费、贩卖、信用三种互助组织。1930 年以后，在中央苏区创建了信用合作组织。在土地革命和抗日战争时期，一些敌后根据地的信用合作组织，有了较快的发展，到 1947 年解放区共有 880 多个信用合作组织。但是，它的普遍发展，则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农村信用站，初创于 1956 年，是伴随着农村合作化运动而兴起的。三十多年来，信用站从无到有，由弱变强，几经曲折，走过了一条艰难的道路。

50 年代中期，随着农村合作化运动的发展，农村信用社也得到了迅速发展。1955 年底，全国信用社已发展到 16 万多个，80% 以上的乡建立了信用合作组织。1956 年，全国基本实现农业合作化以后，县以下行政机构进行合并，农业生产合作社由小并大，信用社机构也相应进行了调整，全国信用社由 16 万个合并、调整为 10.5 万个，社区范围有所扩大。为了方便群众存、取款，各地创建

了一批信用服务站、业务站、代办站、理事分会、信用工作组等等，这就是现在的信用站的前身。

1957年10月，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召开了有11个省参加的信用合作工作汇报会，着重汇报研究了如何进一步贯彻民主办社和勤俭办社的问题。会上交流的一条重要经验就是在信用社的统一领导下，以农业社或生产队为单位，普遍设立服务站。这种服务站，实行职权下放，分级管理，使服务站在存款和放款上有职权有责。在统一领导下，采取分散经营的办法，但资金调剂、盈亏核算仍由信用社统一负责。会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发出关于大力推行信用社服务站组织形式的通报，充分肯定了服务站这一信用组织形式，要求总结经验，大力推行。

1958年，随着国家财贸体制下放，信用社并入人民公社成为公社的信用部，1959年又下放到生产大队变为信用分部，把人权、财权、资金使用权交给人民公社和生产大队，取消了信用社的独立存在。

1962年，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国务院批准公布了《关于农村信用合作社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把信用社从人民公社收回，恢复了信用社的管理体制，保持了信用社的独立经营。并规定，在人民公社范围内（或按照经济区在集镇上）设信用社，在生产大队或几个生产大队的范围内设信用站，由信用社统一计算盈亏。信用社干部不脱离生产，工资补贴由信用社支付，补贴数额由信用社根据业务量大小加以规定。此后，全国信用站有了很大发展，到1963年底，共建信用站19.5万个，平均每三个村有一个信用站，业务人员20.6万多人。

正当国民经济逐步好转，信用社、站正在健康发展的時候，1966年开始了“文化大革命”，信用社、站的工作和整个国民经济一样遇到严重破坏和干扰，到1968年底止，全国信用站只保留了6.6万个。1969年以后，根据斗、批、改的需要，各地相继恢复了一

批信用站。

粉碎“四人帮”以后，国家加强了对金融工作的领导，根据以社（人民公社）建社、以队（生产大队）建站的要求，各地又新建了一批信用站，到 1978 年底，全国信用站达到 33.7 万个，50% 的村建立了信用站。

1978 年 12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我国进入了改革、开放的新时期。为了加强对支农资金的管理，更好地为高速度发展农业生产和实现四个现代化服务，根据党中央的决定，国务院恢复中国农业银行。

1979 年 9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召开第一次全国分行行长会议。会议要求积极稳妥地建立大队信用服务站，方便群众存取款。没有建站的地方，要有计划地逐步建立起来，同时要求建立信用站一定要从实际出发，扎扎实实地进行，要建立一批，巩固一批，防止一哄而起，一哄而散。已经建立信用站的地方，要加强领导，建立健全管理制度，积极开展业务，真正发挥作用。同年 11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印发了《办好信用站的若干规定》，对信用站的性质和任务、帐务、业务、人员管理及信用社对信用站的领导等方面都作了明确的规定。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农村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普遍实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家庭成为一个基本经济单位。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商品生产的发展，信用社面临着越来越繁重的任务。它的服务对象已经从过去 600 多万个生产队转向 1.8 亿多个承包户、专业户。为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方便生产、方便群众，信用社的一部分社员存款、贷款业务开始交给信用站办理。由于信用站一般只有一个不脱产的信用员，规章制度不健全，如不加强管理，很容易发生问题。为此，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于 1982 年 7 月召开全国会计工作会议，专门讨论了信用站的会计工作，制定了《关于加强信用站会计工作的规定》，于同年 8 月正式颁发实施。

从 1983 年开始,我国农村信用社开始进行以恢复和加强“三性”(即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经营上的灵活性)为核心的改革,信用站作为信用社改革的重要内容,按照深入农村,接近农民的要求,经过整顿、调整(业务发展了可以升格为分社),建立经济责任制,扩大业务范围,完善管理等方面的改革,进一步得到巩固提高。

1987 年 11 月,全国六届人大常委会通过并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第四条规定:“村民委员会应当支持和组织村民发展生产、供销、信用、消费等各种形式的合作经济,承担本村生产的服务和协调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主义生产建设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村民委员会应当尊重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进行经济活动的自主权,维护集体经济组织和村民……合法的财产权和其他合法的权利和义务。”从此,确立了信用站的法律地位。

信用站机构和人员发展情况见附表:

农村信用站机构人员状况表

单位:个、人

年份	机构	人员	年份	机构	人员
1963	194955	205828	1978	337305	398906
1964	215000	340000	1979	328482	365762
1965	185000	214224	1980	315493	335553
1968	66065	96159	1981	300860	327587
1969	126781	133567	1982	303182	322626
1970	252965	320717	1983	281498	335685
1971	226814	319227	1984	328131	339436
1972	205095	313481	1985	312375	319295
1973	203941	283081	1986	294083	304222
1974	212498	308794	1987	290375	305107
1975	217445	326558	1988	292972	294826
1976	260557	344026	1989	241113	287917
1977	321585	410806			

第二节 信用站的作用

我国农村信用站的迅速发展,为筹集融通农村资金,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的稳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信用站的发展,有利于促进农村家庭承包责任制的稳定与完善,促进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

随着农村经济改革的逐步深入,农村开始形成多层次、多形式、多成分的经济格局,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双层经营结构的农村合作经济体制已初步建立,以户营经济和村组联合经济为主体结构的农村经济初级层次业已形成。巩固家庭经营,完善市场机制,建立社会化的经营服务体系是农村第二步改革的重要内容。农村经济的这种变革,必然要求农村金融与之相适应、相配套,建立多层次、多成分的农村金融体系,以满足多层次、多成分经济发展的不同需要;随着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双层经营结构的农村合作经济体制的建立,必然要求建立包括农业银行、信用社、信用站在内的社会化服务体系,以巩固和完善农村合作经济制度;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竞争中就有强者、有弱者,弱者为了在竞争中求生存、求发展,只有走联合的道路,农民为了巩固、提高其经营效益,迫切要求资金互助和自我融通,建立起为自己服务的信用组织,以增强竞争力。面对农村经济改革和发展的这种新要求,农村金融体系还存在许多方面的不适应。农业银行是国家的专业银行,由于受经济实力、服务能力及资金管理体制的限制,不可能全部包揽农村各个层次经济的服务,尤其是为以家庭经济和村级经济为主体结构的农村初级层次经济发展的服务。那么,服务农村初级层次经济的任务便历史地落到了信用社身上。但是以全国

近 6 万个信用社和 40 多万个职工来为 1.8 亿多个家庭经营单位和上千万个村组联合经济组织提供金融服务, 显然是力不从心的。解决的办法是依靠置身于农村最基层的 20 万个信用站, 以解决农业银行、信用社“腿短”的问题, 增强农村金融服务功能, 从而更好地服务家庭经营, 更好地服务农村经济。实践也证明, 信用站所具备的特点也比较符合目前农村一家一户、一村一组为基本规模, 分散经营的要求, 是我国农村发展种养业的支柱。信用站对于农民购买种籽、化肥、农具、饲料等小额贷款, 都可以做到不违农时, 适时支持, 做到存款不出村, 贷款在家门, 成为农民身边的“小银行”。

二、信用站的发展, 有利于农民自我积累农村建设发展资金, 促进农村生产力的发展

农村在发展商品经济中一个突出的问题是资金短缺。近几年来, 随着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 农村资金需求矛盾十分突出, 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 这种资金需求矛盾状况不可能彻底缓解和消除, 还可能会出现这一时期宽松, 而那一时期又紧张的矛盾相互交替的情况。同时, 商品经济不断发展的形势也使农村资金供求出现了复杂的情况。一方面, 一部分农民收入增加后因受家庭经营局限和市场变化的限制, 使得一些资金处于闲置或游离状况; 一部分农村资金因农业银行、信用社“腿短”, 浮层过高, 无法把工作做得更深入、更细致, 聚资功能不强而出现逆向流动, 即从农村向城市, 由农村金融机构向非农村金融机构流动。另一方面, 相当一部分农民宁愿互相攀比, 或竞相购买高档消费品, 或大吃大喝, 大操大办, 甚至花钱烧香拜神, 而不愿把钱存入信用社、站。这种消费方式较之前面一种现象更加浪费资金, 既加剧了市场物资的紧缺和物价的上涨, 又不利于经济的稳定和发展。上述情况的出现, 必然使农村资金供求矛盾更加突出, 直接影响对农业的有效投入。要改变这种状况就必须拓宽过去狭窄的消费领域, 引导农民把消费视野从吃、